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承德正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中车围场县 100 兆瓦风电场项目用地是否涉及 生态保护红线的情况说明

按照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河北省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保障性并网项目计划的通知》冀发改能源〔2021〕1278 号、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我市保障性规划类并网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承发改能源〔2021〕645 号、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国中车围场县 100 兆瓦风电场项目的说明》及提供的项目范围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经套核省直部门生态保护红线发布稿数据库（2019 年 5 月）及目前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方案稿中的生态保护红线，承德正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中车围场县 100 兆瓦风电场项目用地范围不占生态保护红线，最终以省、市批准为准。

特此说明

附件：承德正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000 用地范围坐标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 7 月 5 日